

揭阳市财政局文件

揭市财教〔2021〕33号

关于下达省 2021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资金（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 教育改革发展）的通知

市教育局，普宁市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（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）的通知》（粤财科教〔2021〕64 号）及教育局提出的分配方案，现将 2021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（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）下达给你们（资金见附表 1、资金绩效表见附表 2）。此项资金列 2021 年度“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”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功能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厉行勤俭节约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做到可开可不开的会坚决不开、可办可不办的培训坚决不办。对于确实需

要且有条件开展的项目，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，切实加强预算执行；暂缓实施的项目，资金要及时上缴财政。

二、请各地、各单位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科学合理确定具体绩效目标，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三、请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- 附件： 1. 2021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（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）资金安排明细表
2. 2021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（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）绩效目标表

揭阳市财政局

2021 年 5 月 26 日

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27 日印发
